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艾滋病联合规划署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关于监狱和其他封闭场所应对 **2019 新型冠状病毒 (COVID-19)** 的联合声明*

作为全球卫生、人权和发展机构的领导人，我们联合紧急提请有关政治领导人关注囚犯和其他被剥夺自由者，这类人群既是我们社会的一份子，同时也属于弱势群体，在 **2019 新型冠状病毒** 流行病中更易受到感染，我们强烈要求有关政治领导人针对此类人群采取所有适当公共健康卫生措施。

由于地区差异，**2019 新型冠状病毒** 在监狱或其他拘禁场所的蔓延趋势也有所不同。基于这点共识，我们呼吁要尽最大努力减少此类场所出现疾病，确保充分落实预防措施，采用区分性别的应对方式来遏制 **2019 新型冠状病毒** 的大规模爆发。与此同时，我们还要强调一点需求，即建立一种能够及时更新的协调系统，纳入健康卫生和司法领域相关方，让监狱工作人员能够及时准确地获得外界最新动态，让此类场所的人员得到合乎人权的对待。

减少过度拥挤

许多拘禁场所过度拥挤，有损卫生、健康、安全和人格尊严，鉴于这一现状，仅在封闭场所中对 **2019 新型冠状病毒** 作出卫生响应远远不够。过度拥挤是预防、应对或响应 **2019 新型冠状病毒** 的最大障碍。

我们恳请有关政治领导人考虑将剥夺自由限制作为不得已采取之措施（包括审前拘禁在内），尤指在过度拥挤的情况下，并将非拘禁措施纳入首要考量。其中应包括针对以下人群的释放机制：**2019 新型冠状病毒** 高危人群（例如老年人和有既往病史的人群），以及在不损害公共安全的前提下可以获释的其他人群（例如因轻罪、非暴力犯罪而获刑的人群），并特别考量妇女和儿童。

采取迅速而坚定的响应措施，确保健康且安全的拘禁，以及缓解过度拥挤的现状，对于降低监狱及其他剥夺自由场所感染及传播 **2019 新型冠状病毒** 的风险至关重要。为防止感染病毒或限制病毒传播，务必确保在剥夺自由场所加强清洁和卫生。

应关闭未经正当程序，即以治疗或者康复名义对涉嫌吸毒或者从事性工作者予以强制拘禁和康复的中心。没有证据表明此类中心可有效治疗毒品依赖或有助康复，且将这类人员拘禁在此类设施中会引发人权问题并对被拘禁者的健康造成隐患，还会使 **2019 新型冠状病毒** 爆发风险加剧。

保障健康、安全和人格尊严

所有国家/地区不仅需要确保被剥夺自由者以及拘禁所工作人员的安全，还要确保这些人员的健康、安全和人格尊严。这一义务适用于任何紧急状态。

有尊严的生活、工作条件以及免费获得必要的卫生服务是这一义务的内在要素。不得出于被剥夺自由者的法律地位或任何其他地位而加以歧视。应尽可能确保在监狱中提供最优质的预防性、支持性和治疗护理等卫生保健服务，至少应与社会上所提供的服务质量相当。目前在社会上实施的 **2019 新型冠状病毒** 优先级响应（例如提倡勤洗手和物理隔离）在封闭场所中并不能得到充分落实，甚至可能无法实现。

保证健康服务持续可用

与普通人群相比，监狱人群中的物质使用障碍、艾滋病毒、结核病、乙肝和丙肝患者的比例过高。在这类拘禁人群中，疾病感染率也高于普通人群。除了 2019 新型冠状病毒流行病的正常传染性之外，物质使用障碍、艾滋病毒、肝炎和结核病患者因 2019 新型冠状病毒而引发并发症的风险也可能随之增加。

为确保在拘禁前或拘禁期间开始的治疗福利不中断，必须与公共卫生部门密切合作制定相关条款，保障被拘禁人员在拘禁的各阶段和释放后均能不间断地持续接受治疗。各国应以完善体系作为指导方针，将监狱纳入持续性护理链条的一环，将其视为社会健康服务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因此，需要在封闭场所中加强预防和控制措施，并加大提供优质卫生服务的力度，包括不间断地提供对艾滋病毒、结核病、肝炎和阿片类药物依赖的预防和治疗服务。有关部门必须确保不间断地为监狱和其他拘禁场所提供、运送优质的卫生用品。应将在封闭场所中工作的工作人员、卫生保健专业人员和服务提供者视为响应 2019 新型冠状病毒流行病防治的中流砥柱，并酌情给予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和支持。

尊重人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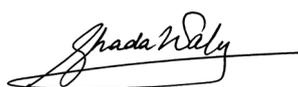
各国家/地区在封闭场所中响应 2019 新型冠状病毒时，必须尊重被剥夺自由者的人权。可施加的限制必须是必要的、有据可依的、适当的（即限制性最小的方案）、非一刀切的。应积极减轻上述措施带来的不利影响，例如在探望受限的情况下，加强电话或数字通信形式的探望来缓解此类影响。必须持续充分尊重被剥夺自由者的某些基本权利和相应的保障措施，包括获得法律代表的权利，以及外部检验机构进出被剥夺自由场所的权利。

遵守联合国规定和指导意见

我们敦促有关政治领导人确保在符合基本人权的前提下，遵从世界卫生组织 (WHO) 提出的指导意见和建议，确定并实施封闭场所内的 2019 新型冠状病毒应对和响应措施，确保这些措施不涉及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虐待或处罚。在监狱中，任何干预措施均应遵守《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纳尔逊·曼德拉规则》）。

应根据世界卫生组织最新指导方针和建议，对表现出 2019 新型冠状病毒症状或检测呈阳性的被剥夺自由者进行监测和治疗。国家 2019 新型冠状病毒规划必须将监狱和其他拘禁场所纳入考量，并重点关注受影响人群。在封闭场所出现的 2019 新型冠状病毒所有病例均应向公共健康当局报告，相关当局再上报给国家和国际责任机构。

使命在身，我们将持续为迅速部署上述各项建议提供支持。



加达·瓦利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
办公室执行主任



谭德塞·阿达诺姆
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



温妮·拜亚尼玛
联合国艾滋病联合规
划署执行主任



米歇尔·巴切莱特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
级专员

* 感谢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对此则声明的鼎力支持

来源:

[WHO - People in prisons and other closed settings](#)

[WHO - Health in Prisons Programme \(HIPP\)](#)

[UNODC - Prisons and HIV](#)

[UNODC - COVID-19 Prevention, Treatment, Care and Support for People who use Drugs and People in Prisons](#)

[UNAIDS - Rights in the time of COVID-19 – Lessons from HIV for an effective, community-led response](#)

[OHCHR - Urgent action needed to prevent COVID-19 “rampaging through places of detention” - Bachelet](#)